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 函

機關地址：台北市大安區 106 復興南路 1 段 390 號 6 樓

電 話：02-27012671 分機 307

傳 真：02-2701-2595

聯絡人：張伊旻專員 yimin.chang@roccc.org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

發文字號：全商產字第 1110000188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函轉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會有關「本局擬廢止 CNS 9200 刻浸沒線玻璃水銀溫度計補正試驗法國家標準，請惠提意見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111 年 5 月 23 日經標一字第 11110008820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影本一份，請酌參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

理事長 許舒博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4號
聯絡人：李舜傑
聯絡電話：02-23431700#165
傳真：02-33435172
電子信箱：sc.lee@bsm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經標一字第111100088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附件請至本機關附件下載區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。網址
<https://docdl.bsmi.gov.tw/DL>) 識別碼：AVV2PELU

主旨：本局擬廢止CNS 9200「刻浸沒線玻璃水銀溫度計補正試驗法」國家標準，請惠提意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附CNS 9200現行標準暨空白意見書各一份。
- 二、請將意見填入空白意見書後，於111年8月5日前郵寄本局第一組第四科李舜傑(免備文)，亦可將意見書以電子郵件寄sc.lee@bsmi.gov.tw。如無意見亦請在空白意見書上註明無意見。
- 三、請公協會協助轉發所屬會員。
- 四、另如欲參與ISO、IEC等國際標準組織之技術委員會會議，請洽標準檢驗局第一組李先生，電話(02)3343-5165，email: sc.lee@bsmi.gov.tw。

正本：方委員承彥、何委員達仁、林委員欽德、張委員志銘、許委員世輝、陳委員兩興、黃委員馨慧、楊委員明耀、王專家松永、張專家好、葉專家明國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量測技術發展中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、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全國公證檢驗股份有限公司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四組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六組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第七組